

中共山东开放大学委员会

鲁开大宣函〔2025〕1号

关于印发《山东开放大学 2025年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台账》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各部门、单位：

现将《山东开放大学 2025 年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台账》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山东开放大学 2025 年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台账

为保持省级文明单位荣誉，巩固文明创建成果，持续加强精神文明建设，不断提升我校精神文明水平。根据《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直机关文明单位管理办法〉和〈山东省省直机关文明单位测评细则〉的通知》（鲁直文明委〔2024〕1号），制定《山东开放大学 2025 年精神文明文明建设工作台账》，以便明确标准和要求，确保责任落到实处。

1. 按照《山东省省直机关文明单位管理办法》和《山东省省直机关文明单位测评细则》要求，省直机关文明办每年对文明单位组织开展复查，测评基本分 95 分（不含分）以上的单位具备申报复查文明单位资格。
2. 考核分数含基本分和加分项目分数，基本分为理想信念教育、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党的建设和组织管理、思想道德建设、单位文化建设、优质生产经营服务、诚信守法、履行社会责任、优美环境建设、创建工作机制 10 个方面、34 项考核内容的得分，满分为 100 分；加分项目包含 12 项内容，累计加分最高 10 分。基本分与加分项目分数总和，作为评选推荐文明单位的总分。

山东开放大学 2025 年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台账

项目	条款	考核内容	责任部门	上传要求
一、理想信念教育 (18 分)	1	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共产党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思想，引导干部职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4分）	宣传部，组织部，办公室，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 传 1 次	
	2	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2分） 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0.5分） 健全完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发挥领学促学作用（1分） 有年度学习计划（0.5分） 有学习总结（0.5分） 班子成员有调研报告（0.5分）	办公室，组织部，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 传 1 次 办公室 宣传部 宣传部 宣传部 宣传部 办公室 传 1 次 传 3 次 传 3 次 传 3 次 传 3 次 传 3 次	
	3	每年集体学习研讨不少于 12 次，中心组学习情况按要求上报（2分），引导广大干部职工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入心见行 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建立健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落实机制，按要求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改（0.5分） 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大力弘扬以伟大建党精神为源头的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深化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持续抓好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宣传教育，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深化国情和形势政策教育、	宣传部 宣传部 宣传部，组织部，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各有关部门、单位 传 1 次 传 1 次	

		祖国统一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4分）；扎实开展国防教育，每年结合单位实际至少开展1次国防教育活动（1分）	办公室、后勤保卫处	传1次
4		运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行业媒体、宣传橱窗、网络平台等阵地开展宣传教育（1分）组织领导干部、专家学者或先进人物开展宣讲活动（0.5分）	宣传部，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各部门、单位宣传部、组织部	传1次
5		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习宣传和教育实践活动，充分利用新媒体、宣传栏、展板、网站等宣传展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要内容（2分）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融入单位规章制度、融入干部职工生产生活，有浓厚的建设氛围（2分）	宣传部，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各部门、单位办公室，宣传部，各部门、单位	传1次
6	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7分）	学习宣传先进典型，开展道德模范、时代楷模、最美奋斗者、大国工匠、身边好人和文明家庭等先进典型选树和学习宣传活动（1分）弘扬劳动精神、奋斗精神、奉献精神、创造精神、勤俭节约精神，营造崇德向善、干事创业浓厚氛围（1分）积极向省直机关文明办推荐山东好人或好人线索（1分）	工会、宣传部	传1次
7	三、党的建设和组织管理（14分）	坚持党建引领，建立健全“党建+文明创建”机制，充分发挥文明单位创建中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形成以党建带创建、以创建促党建的良好局面（1分）贯彻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议事规则、程序健全（0.1分）按规定召开民主生活会，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0.1分）领导干部带头讲党课，党委书记为党员干部讲党课（0.1分）落实党组织联系社区党组织工作，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志愿服务活动（0.4分）落实纪委书记列席党委民主生活会、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研究本单位干部选拔任用、党员评优评先以及“三重一大”事项等会议的规定（0.1分）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设置规范，按时换届（0.5分）	组织部，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办公室、组织部组织部组织部组织部组织部	传1次 传1次 传1次 传4次 传1次 传1次

	按规定配齐专职党务干部、纪检干部（0.2分）	组织部	传 1 次
	机关党委书记、纪委副书记出缺时间未超过 6 个月（0.2 分）	组织部	传 1 次
	大力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实施梯级提升工程，有党支部标准化建设相关标准要求（0.1 分）	组织部	传 1 次
	基层党支部书记年度内全员轮训（0.1 分）	组织部	传 1 次
	严格落实“三会一课”（0.3 分）、主题党日（0.1 分）、民主评议党员（0.1 分）、一岗双责（0.1 分）、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0.1 分）等制度	组织部，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	传 1 次
9	做好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等评选工作（0.1 分）	组织部	传 1 次
	按照《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要求，认真做好发展党员工作，完成年度党员发展计划，新发展党员录入发展党员公示系统，同步完成线上发展党员程序（0.1 分）	组织部，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	传 1 次
	定期开展党员集中学习教育（1 分）	组织部，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	传 1 次
	党建工作经费保障到位（0.1 分）	组织部	传 1 次
10	按规定收缴、使用、管理党费（0.1 分）	组织部	传 1 次
	“灯塔·党建在线”平台及时维护到位，山东 e 支部系统更新及时（0.1 分）	组织部，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	传 1 次
	做好党内统计工作（0.1 分）	组织部	传 1 次
11	按要求参加上级党建工作主管部门召开的会议，有贯彻落实会议精神的相关记录（0.1 分）	办公室、组织部	传 1 次
12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反腐败工作经常化制度化（2 分）	办公室、纪委	传 1 次
	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提高应对风险挑战能力，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2 分）	办公室、后勤保卫处	传 1 次
13	行业规章、管理制度、服务标准、工作流程等制度健全并有效落实（2 分）	办公室、后勤保卫处	传 1 次
	工会组织健全，按期换届（0.5 分）	工会	传 1 次
14	认真贯彻落实《工会法》，职代会等民主管理制度健全有效，落实校务公开，保障干部职工合法权益（0.5 分）；推进“六有”工会建设，有职工之家（0.1 分）；对困难职工进行	工会	传 1 次

		帮扶（0.1分）	
		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工匠精神，积极开展岗位大练兵、大比武、劳动和技能竞赛活动，提升干部职工履职能力（0.1分）	工会 传 1 次
		共青团或青年组织健全（0.1分）	校团委 传 1 次
		工作制度健全（0.1分）	校团委 传 1 次
15		按时上缴团费（0.1分）	校团委 传 1 次
		抓好团员青年思想政治和理论武装工作，积极开展青年理论学习提升工程（0.5分）	校团委 传 1 次
		充分发挥青年文明号等青年集体生力军作用，引导青年开展岗位建功（0.1分）	校团委 传 1 次
		妇组织健全（0.1分）	妇委会 传 1 次
		按期换届（0.1分）	妇委会 传 1 次
		积极贯彻《妇女发展纲要》，开展形式多样适合妇女特点的活动，维护妇女合法权益（0.1分）	妇委会 传 1 次
		开展“巾帼心向党·建功新时代”等妇女工作（0.1分）	妇委会 传 1 次
		注重家庭家风家教建设，开展家庭家风家教系列活动（0.1分）	妇委会 传 1 次
		加强思想道德建设。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广泛开展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推动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引导干部职工在工作中做一个好建设者、在社会上做一个好公民、在家庭里做一个好成员（3分）	宣传部、工会 传 1 次
四、思想道德建设（10分）	17	强化职业道德建设，践行以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办事公道、热情服务、奉献社会为主要内容的职业操守（3分）	工会、宣传部 传 1 次
		弘扬文明风尚。倡树自律助人、孝老爱亲、诚信利他、节俭绿色、共建共享的新时代美德健康生活方式，深入推进移风易俗，破除陈规陋习，培育时代新风新貌。推进网络文明建设，严格规范党员干部网络行为，积极维护清朗网络空间（1分）	宣传部 传 1 次
	18	以文明餐桌、文明旅游、文明交通、文明观影观演观赛、文明祭扫等为重点，普及文明礼仪规范（2分）	后勤保卫处、宣传部、办公室 传 1 次
		推进粮食节约和反食品浪费工作，制定落实分餐和“公筷公勺”制度（1分）	办公室 传 1 次
	19	加强思想政治引领。贯彻落实《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结合实际有针对性地开展职工思想政治工作，保持干部职工队伍思想稳定（2分）	宣传部、办公室 传 1 次

五、单位文化建设（9分）	定期调研干部职工思想状况，形成年度干部职工思想状况分析报告（0.5分） 各基层党组织每半年向上一级党组织汇报1次党员思想状况情况（0.5分）；无党团员信教情况发生（0.5分）	宣传部	传1次
	培育企业文化，打造健康文明、昂扬向上、全员参与职工文化。培育学习型班组、学习型员工，坚持开展岗位培训和职业教育，建立健全党员教育培训制度（1分）；处级干部脱产培训不少于3天（0.5分）	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校团委	传1次
20	搭建沟通平台，畅通反馈渠道，在工作、学习、生活等方面对干部职工给予人文关怀，关注干部职工身体健康，重视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帮助解决实际问题（1分） 结合传统节日、重要纪念日、重大节庆活动等开展形式多样、健康有益的文体活动，每年不少于2次（1分）	宣传部、组织部、办公室 工会	传1次
21	推进书香单位建设，激发干部职工创新创造活力，积极参加“全民阅读”“全民健身”活动，向干部职工推荐经典书目、篇目（1分） 有必要的文化和体育设施，能够正常使用（1分）	学习资源中心（图书馆）、宣传部、工会 学习资源中心（图书馆）、工会	传2次
22	工作业绩优良。依法科学管理，工作成效显著，教育教学和管理状况良好（1分） 在本地或本级年度绩效考核中被确定为优秀等次（2分）、良好等次（1分）	办公室，各部门、单位 人事处	传1次
六、优质生产经营服务（6分）	树立优良作风。围绕服务师生、奉献社会，创新服务理念、健全服务规范、细化服务标准，干部职工文明用语、礼貌待人，无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及“冷、硬、拖、卡”等突出问题，做到文明、优质、高效服务（1分）	办公室、人事处	传1次
23	开展教育实践活动。定期开展职业技能、服务竞赛，窗口单位注重开展争创文明窗口、服务明星等活动，提升干部职工素质和服务水平（2分）	办公室，各部门、单位	传1次
24	加强诚信建设。推进美德信用进机关，弘扬诚信文化，持续开展诚信宣传教育和实践活动，普及与市场经济和现代治理相适应的诚信理念、规则意识和契约精神（2分）	宣传部，各部门、单位	传1次
七、诚信守法（6分）	深入推进诚信缺失突出问题专项治理，严肃查处失信行为，支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健全诚信建设长效机制（1分）	宣传部、人事处、科研处、工宣会、各相关学院	传1次

八、履行社会责任(10分)	26	加强法治建设。开展法治宣传和普法教育，制定推进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的规章制度，自觉接受法律监督(1分)	办公室	传1次
		切实做好部门单位普法规划、实施工作(1分)	办公室、宣传部	传1次
		领导班子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干部职工依法行政、依法办事(1分)	办公室	传1次
九、优美环境建设(8分)	27	深入开展志愿服务，建立志愿服务队伍，设计实施志愿服务项目，常态化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注册志愿者人数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不低于60%(0.5分)	校团委、工会	传1次
		在职党员注册志愿者人数占在职党员总数的比例不高于90%(0.5分)	校团委、工会	传1次
		注册志愿者参加志愿服务活动的人数占注册志愿者总人数的比例不低于90%(1分)	校团委、工会	传1次
		深入开展“五为”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每年不少于2次，并按要求上报活动信息(1分)	校团委、工会	传1次
		做好登记注册、服务记录、关系转接、褒奖激励等工作(1分)	校团委、工会	传2次
		在山东省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信息平台记录服务时长(1分)	校团委、工会	传2次
		积极组织干部职工开展无偿献血(1分)	校团委、工会	传2次
		积极参与养老服务、扶幼助残、防灾减灾、应急救援等社会公益活动(1分)	校团委、工会	传1次
		开展共建帮扶活动。积极参与所在地的文明创建、疫情防控、社区共建共治、重大赛会服务、军民共建等重点工作(1分)	办公室、后勤保卫处	传1次
		支持服务所在地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开展结对共建活动(1分)	组织部、宣传部	传1次
28	29	发挥单位优势助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积极参与省直机关“双联共建”“双报到”等活动，落实就业政策、创造就业岗位，积极为广大中小学生提供教育实践服务(1分)	组织部、基层干部学院	传1次
		倡导绿色理念。加强生态文明教育，开展绿色生活创建行动，推动形成健康环保、绿色环保的工作和生活方式(2分)；有节水、节电、节约用纸等制度和宣传标语(0.5分)落实属地管理要求，实行垃圾分类投放收集(2分)	后勤保卫处	传1次
		有开展公共场所禁烟的具体举措(0.5分)	后勤保卫处	传1次
30	31	深入开展健康中国行动和爱国卫生运动，积极配合环卫部门做好门前卫生保洁，单位内部办公场所整齐有序、设施设备完好，对外服务场所按照标准建设改造无障碍设施，管理制度用情况良好(1分)	后勤保卫处	传1次
		领导班子重视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党组(党委)或精神文明建设领导小组定期研究部署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全年不少于2次(1分)	办公室、宣传部	传1次

十、创建工作机 制（12分）	32	单位领导班子和职工支持并积极参与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创建氛围浓厚（1分） 组织制度健全。创建工作有规划、有制度、有队伍、有保障（2分） 按照要求及时报送有关数据信息，反映创建工作动态，向省直精神文明建设信息管理系统报送工作信息每季度不少于1次（1分）	办公室、宣传部 宣传部	传1次 传1次
	33	开展特色创建工作。围绕提升职工素质、促进业务发展，开展具有行业特色、职业特色、工作特性的文明单位创建工作（2分） 在创建活动中创造有较大影响的工作品牌或具有总结推广意义的典型经验做法（2分）	宣传部，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各部门、单位 宣传部，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各部门单位	传1次 传1次
	34	认真完成省直机关文明办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1分） 积极争取担任文明单位协作区秘书长单位（1分） 按要求积极参加协作区活动（0.5分） 承担协作区秘书长单位分配的工作任务（0.5分）	宣传部 宣传部 宣传部 宣传部	传1次 传1次 传1次 传1次
	35	单位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效果好，被党中央、国务院领导批示肯定、讲话肯定，所提重要意见建议被党中央、国务院采纳，被党中央、国务院通报表扬，加5分 单位完成省委重点工作安排效果好，被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批示肯定、讲话肯定，所提重要意见建议进入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被省委、省政府通报表扬，加3分	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各 部门、单位 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各 部门、单位	传1次 传1次
	36	工作经验在全国推广，被党中央、国务院或中办、国办印发文件，被人民日报、求是、学习时报、光明日报、经济日报刊发，在山东省召开全国性观摩会、交流会，加3分；被机关党建研究、旗帜刊发，加2分	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各 部门、单位	传1次
	37	单位被国家部委通报表扬，加3分	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各 部门、单位	传1次
	38	干部职工被党中央、国务院通报表扬，加3分	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各 部门、单位	传1次
	39	干部职工被国家部委或省委、省政府通报表扬，加2分	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各 部门、单位	传1次
	40	干部职工被国家部委或省委、省政府通报表扬，加2分 文明创建工作成绩显著，被中央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以下简称中央文明办）或山东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以下简称省文明办）通报表扬，在中央文明办或省文明办召开的会议 上作典型发言，加2分；在省直机关召开的会议上作典型发言，被省直机关文明办通报表扬，加1分；被省直机关各文明单位协作区通报表扬，加0.5分	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各 部门、单位	传1次
	41		各二级党组织、党支部，各 部门、单位	传1次

	42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严明纪律，积极主动查办违纪案件，受到上级纪检监察机关表彰，加 2 分	纪委	传 1 次
	43	六年内担任过省直机关文明单位协区秘书长单位并积极开展工作，加 2 分	宣传部	传 1 次
	44	参与所在城市的文明城市创建活动，作出积极贡献，并被评优表彰，集体加 2 分，个人加 1 分	后勤保卫处	传 1 次
	45	志愿服务组织、个人或项目获得全国表彰，加 5 分；获得省部级表彰，加 3 分；被选树为省直机关先进典型，加 1 分	校团委、工会	传 1 次
	46	干部职工获评全国道德模范、全国道德模范提名奖、入选中国好人榜，加 3 分；获评全省道德模范、全省道德模范提名奖、入选山东好人榜，加 2 分；被选树为省直机关道德模范，加 1 分	工会、宣传部	传 1 次
	47	加分项目累计加分，最高 10 分	宣传部	
	48	加分项目需提供书面证明材料。受表彰或获得称号，需出具授予称号或给予奖励的部门单位印发的正式文件、证书或网络发布截图	宣传部	
十二、其他事项	49	本细则第一项至第十项的分数相加得分为基本分，基本分 95 分（不含）以上的单位具备申报复查文明单位资格。基本分与加分项目分数总和，作为评选推荐文明单位的总分	宣传部	
	50	因保密工作需要，不能填报山东省直精神文明建设信息系统台账的，需根据本细则要求，提交对应的纸质证明材料	宣传部	
	51	各级文明单位年底报送自查材料时，需同时报送“负面清单”。“负面清单”由主管部门单位机关党委汇总，机关党委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机关党组织和机关纪检机构印章后，报省直机关文明办备案	宣传部	
	52	本细则适用于党组织关系隶属于中共山东省委省直机关工作委员会管理的部门单位及其直属单位，也适用于由省文明办委托省直机关文明办代管的各级文明单位	宣传部	
	53	本细则自印发之日起施行。2020 年 8 月 7 日印发的《山东省省直机关文明单位考核细则》同时废止	宣传部	

报送要求：

- 提供的文件、材料、图片均反映本年度工作情况。如果某项工作的正式文件制定时间较早而目前依然在使用的，可以提供，正式文件需报送该文件的 PDF 格式文件。

2. 情况说明是具体规定字数以内的总结性材料，部门负责人签字盖章后报送党委宣传部，材料电子版一并报送。
3. 实景图片、表彰奖励实物照片均为 jpg 格式，活动照片须注明时间、地点、内容等说明文字。
4. 文件和图片材料不得大于 2M，否则无法上传“山东省直文明建设信息管理系统”。
5. 文件、活动材料和表彰奖励于 12 月 15 日前报送。
6. 党委宣传部邮箱：soudouxcb@163.com；联系电话：82626642